

中共乳山市徐家镇委员会

徐家镇维修站社管理办法

为了拓宽“信用建设+志愿服务”渠道，发挥志愿服务在群众中的优势，建立维修站信用共享平台，让群众积极参与志愿服务，同时享受志愿服务带来的便利条件，特制订本办法：

一、符合服务条件人员

自村开展信用建设以来，累计信用积分达到30分以上的人员。

二、具体活动内容

1.符合条件的人员可以享受村级提供的电焊、家电维修、自来水维修、门把维修等基础维修服务，参与使用的人员需要在“服务记录簿”上标注时间和人员信息。

2.维修站由村级组织志愿者为群众提供服务，只能加信用积分，不能发务工补贴等报酬。

三、管理要求

村级志愿服务人员按照实际工作量和参加天数计算，每人每年计分最高不超过30分。需要提供维修服务的人员提前一天跟村里相关人员联系。

